

附件 1

关于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有关事项的说明

(考生参考)

2025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简称骨干计划)资格审核及报名将于 10 月 15 日启动,现就报考骨干计划作以下说明。

一、报考方式

报考骨干计划的考生须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骨干计划资格申请平台(“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首页-“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资格申请平台”,网址:<https://mz.chsi.com.cn/mzjh/stu/>)提交申请信息(所需材料可参考往年通知要求),经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在线审核通过后方可报名。

骨干计划硕士研究生资格审核平台仅在 **2024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8 时至 10 月 24 日晚上 22 时**开放,考生须于截止时间前提交申请信息,并及时查看审核结果,以便补充材料或改报普通研究生计划。博士研究生资格审核时间原则上与硕士研究生一致,视各博士研究生招生单位具体情况可在后期单独开放。

二、普通计划招生对象

1.生源地在内蒙古、广西、西藏、青海、宁夏、新疆（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省区的少数民族考生，以及在上述地区工作满3年以上、报名时仍在当地工作的汉族考生。

2.生源地在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等省市的少数民族考生，河北、辽宁、吉林、黑龙江、湖北、湖南（含张家界市享受西部政策的一县两区）等省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和边境县（市）的少数民族考生，以及在上述地区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工作满3年以上、报名时仍在当地工作的汉族考生。

3.在西藏班、新疆班承担教学和管理任务的教职工，以及在西藏工作且满5年以上的“非西藏生源定向西藏就业计划”毕业生。

三、专项计划招生对象

2025年在骨干计划内实施以下7个专项：

1.南疆高校教师专项，招生对象不限民族、不限生源地，其中在职考生须为在南疆地区高校工作的在职人员，被录取考生毕业后定向到南疆地区高校就业，须与招生单位、工作单位（仅限在职考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通过信息平台在线签订三方（或四方）定向就业协议。

2.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克拉玛依校区研究生联合培养专项，招生对象不限民族，为生源地在新疆（含兵团）或报名时在新疆（含兵团）工作满3年以上的考生。

3.民族地区工程人才专项，包括工程博士专项、工程硕士，招生对象不限民族，限招收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

4.民族地区临床医学人才专项，招生对象不限民族，限招临床医学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

5.定向西藏新疆公共管理硕士专项，招生对象不限民族，面向西藏、新疆招生。

6.定向新疆喀什地区医学硕士专项，招生对象不限民族，面向新疆喀什地区招生。

7.定向西部防震减灾人才培养专项，招生对象不限民族，面向内蒙古、广西、西藏、青海、宁夏、新疆等省级地震局招生。

报考骨干计划有关专项的考生，在资格申请时需选填“类别”一栏。西藏班、新疆班承担教学任务的教职工，在西藏工作且满5年以上的“非西藏生源定向西藏就业”毕业生在“类别”一栏选填“其他”。

四、分数划定

自2025年起，骨干计划硕士研究生复试分数线按学科专业划定。

五、注意事项

报考骨干计划的硕士研究生考生，不得兼报硕士研究生普通计划。骨干计划调剂仅限在骨干计划内进行，调剂需符合相关专项计划报考要求。